

邓州市财政局

邓州市财政局 关于做好 2023 年度政府采购脱贫地区 农副产品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区办事处，市直各预算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和《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地方预算单位做好 2023 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的通知》（财办库〔2023〕45 号）有关要求，按照省财政厅和南阳市工作安排，做好我市 2023 年度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预留份额填报和后期采购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22 年度采购任务总体完成情况通报

2022 年，我市填报预留采购份额共 143.14 万元，完成采购 144.85 万元，超额完成 1.19%，较好地支持了脱贫地区乡村振兴事业。从采购情况看，完成和超额完成的有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教育体育局及所属单位（不含职业技术学院）、公安局、机关事务中心、统筹城乡发展实验区管委会、都司镇人民政府、汲滩镇人民政府等 66 个单位，未全额完成预留采购任务的有 4 个单

凤 翔 县 市 政 府

位；未填报预留采购份额但也进行了采购的有 5 个单位。

二、2023 年度工作安排

（一）各预算单位在 3 月 24 日前，按照不低于年度食堂采购总额 10% 预留比例，通过“832 平台”采购人管理系统（cg.fupin832.com）填报 2023 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对预算单位存在合并、撤销、更名的，及时联系“832 平台”更改信息。

（二）共用食堂的预算单位，共同确定一个单位作为代表填报预留份额，其余单位在系统中注明情况；对无食堂的预算单位，应在系统中注明“无食堂”，对其预留份额不作要求；食堂外包的预算单位，应当按规定预留份额并为食堂承包方开通交易权限；同时各预算单位作为责任主体，要做好外包食堂对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的督促指导工作。

（三）鼓励预算单位工会组织较好地利用传统节假日等发放工会福利、慰问品的时机，通过“832 平台”采购农副产品，鼓励职工个人通过“832 平台”微信小程序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有关采购金额计入本单位年度采购金额。

三、相关要求

（一）各预算单位要进一步提高认识，按照有关规定，统筹安排，自觉做好预留份额填报；对采购总额填报不准确或预留比例不达标的，市财政局将予以退回，要求重新填报。

（二）各预算单位要积极组织采购工作，安排经办人员按时

参加相关业务培训（可加入“邓州市政府采购工作群”关注培训信息），掌握操作技能，按要求及时办理交易和支付手续，避免因支付手续不完善而造成采购金额不能计入本单位年度采购额度的问题发生。

（三）各预留采购任务的单位，应于12月20日前足额完成采购任务。为确保工作按期完成，市财政局将从8月底开始，对全市各预算单位在“832平台”采购农副产品情况进行通报；并继续将该项工作作为加分项纳入年度财政考核范围。

各预算单位可通过“832平台”采购人管理系统首页查看预留份额填报及确认操作指南。平台联系电话400-1188-832。

